

中级会计职称

经济法

教材精讲班

第二节 证券法律制度

考点 1：证券发行（★★）

一、证券发行的分类

1、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发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公开发行：

-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
- （2）向累计超过 200 人的特定对象发行证券，但依法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人数不计算在内；
-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发行行为。

【解释】非公开发行证券，不得采用广告、公开劝诱和变相公开方式。

【例-多选题】根据证券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属于证券公开发行情形的有（ ）。

- A.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的
- B. 向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的
- C. 向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特定对象（不含员工持股人数）发行证券的
- D. 采取电视广告方式发行证券的

网校答案：ABD

网校解析：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公开发行：

-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无论是否超过 200 人）（选项 AB）；
- （2）向累计超过 200 人的特定对象发行证券（依法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人数不计算在内）（选项 C）；
-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发行行为。非公开发行证券，不得采用广告、公开劝诱和变相公开方式（选项 D）。

2、设立发行和增资发行

- （1）设立发行：

是为成立新的股份有限公司而发行股票；

- （2）增资发行：

是为增加已有公司的资本总额或改变其股本结构而发行新股。增发新股，既可以公开发行，也可以采取配股或赠股的形式。

3、直接发行和间接发行

- （1）直接发行：

是指证券发行人不通过证券承销机构，而自行承担证券发行风险，办理证券发行事宜的发行方式。

- （2）间接发行：

是指证券发行人委托证券承销机构发行证券，并由证券承销机构办理证券发行事宜，承担证券发行风险的发行方式。

4、平价发行、溢价发行和折价发行

根据证券发行价格与证券票面金额之间的关系，证券发行可以分为平价发行、溢价发行和折价发行。

【解释】我国禁止折价发行，以保障公司资本的充足。

二、证券发行的审核制度

证券发行的审核制度分为两种体制：

- 一是实行公开主义的注册制；
- 二是实行准则主义的核准制。

1、注册制

注册制是证券发行申请人依法将与证券发行有关的信息和资料公开，制成法律文件，送交**监管机构审核**，监管机构**只负责审查发行人提供的信息和资料是否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的制度**。注册制下，审核机构只负责对注册文件进行形式审查，**不对证券发行行为及证券本身进行实质判断**，申报文件提交后，经过法定期间，监管机构若无异议，即可发行证券。注册制对于发行人而言，是一种**相对宽松**的发行机制，只要发行人依法将有关信息与资料完全公开，监管机构就不得以发行人的财务状况未达到一定标准而拒绝其发行。

2、核准制

核准制是指发行人发行证券，不仅要公开全部的，可以供投资人判断的信息与资料，还要符合证券发行的**实质性条件**，证券监管机构有权依照法律的规定，对发行人提出的申请以及有关材料，进行实质性审查，发行人得到批准以后，才可以发行证券。

核准制度并不排除注册制所要求的形式审查，监管机构还要对将公开的信息与证券发行的实质性条件一一进行严格的审查，对确已具备发行条件的发行申请作出核准发行的决定。发行人没有核准发行的决定不得发行证券。

3、我国**公司债券、企业债券“公开发行”**实行**注册制**，**科创板与创业板**公开股票发行实行**注册制**。

4、科创板与创业板实行的股票发行注册制由“**证券交易所**”负责发行上市**审核**，“**证监会**”负责发行**注册**，证监会对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工作进行监督。

【注意】主板股票发行注册制的实施时间尚未确定。

考点 2：股票的发行（★★）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一般条件

- (1) 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 (2) 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3) 最近 **3 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4)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3 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 (5) 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意】上述基本条件是注册制下在**主板、创业板、科创板**上市的公司都应遵守的**共性**规则。（2022 年调整）

2、在**主板**上市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条件

(1) **存续满 3 年**

- ①股份有限公司应自成立后，持续经营时间在 3 年以上，但经国务院批准的除外。
- ②有限责任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时间可以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并达 3 年以上。

(2) **3 年稳定**

发行人最近 3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3)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得有下列情形**：

- ①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
- ②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
- ③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4) 财务状况良好

净利润	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 正数 且累计超过人民币 3 000 万元
现金流或营业收入	最近 3 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累计超过人民币 5 000 万元 ；或者 最近 3 个会计年度营业收入 累计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股本总额	发行 前 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 3 000 万元
净资产	最近一期期末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不高于 20%
亏损	最近一期期末 不存在未弥补亏损

(5) 发行人不得有下列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①最近 36 个月内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 ②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 ③有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3、科创板、创业板上市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条件

(1) 符合科创板、创业板定位

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人应当为成长型的创新创业企业，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的传统企业。

(2) 存续满 3 年

- ①发行人是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 3 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 ②有限责任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时间可以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3)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内控制度健全有效

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4) 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5) 生产经营合法合规

- ①最近 3 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 3 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

【对比】首发条件

	主板	创业板、科创板
基本条件	①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②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③最近 3 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④“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3 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存续满 3 年	√	√
无保留意见	√	√
相关事项稳定	最近 3 年内（主营、董高和实际控制人）	最近 2 年内（主营、董高、核心技术人员和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	最近 36 个月内无重大违法行为	最近 3 年内（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董监高	不存在“三罚一责”、涉嫌违法犯罪尚	不存在三罚、涉嫌违法犯罪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	--

【注意】股票的科创板上市条件

发行人除应当符合首发条件外，还应当满足下列条件：

- （1）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 000 万元；
- （2）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以上，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10%以上；
- （3）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证交所规定的标准；
- （4）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上市条件。

【例-多选题】根据证券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应具备条件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 A. 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 B. 最近 3 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C. 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D. 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债务违约情形

网校答案：ABC

网校解析：选项 D：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最近 3 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